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12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曾俊	彭隆凯	
电话	13808011321	18980808880	
传真	028-87825530	028-87825530	
电子信箱	zj@hqls.com.cn	shibaxueshi001@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4,437,042,324.55	3,905,153,015.98	13.62%	3,447,962,31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024,474.99	173,490,366.04	-9.49%	170,613,20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862,820.83	157,945,250.86	-13.98%	157,299,27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907,987.60	188,860,312.36	47.68%	251,726,86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2	-25%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2	-25%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7%	10.84%	-1.77%	29.53%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2,861,347,501.34	2,651,427,045.37	7.92%	1,545,199,75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1,636,295.33	1,686,611,820.34	5.63%	624,055,454.3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3,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4,75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世如	境内自然人	55.35%	221,400,000	221,400,000		
曹曾俊	境内自然人	6.15%	24,600,000	24,600,000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	5,986,416			
北京立德九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	3,990,000		冻结	3,990,000
王江涛	境内自然人	0.45%	1,789,782			
是铮	境内自然人	0.2%	801,300			
ING BANK N.V	境外法人	0.19%	752,419			
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702,000			
陈曦	境内自然人	0.15%	616,581			
方敏	境内自然人	0.15%	6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与曹曾俊先生为母子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宏观环境

2013年,受国际、国内经济发展环境影响,工业回升乏力、城乡居民收入增长放缓、固定资产投资和公共财政收支增速放缓等多种因素影响,整个消费品市场较2012年同期出现较大回落。全年四川限额以上企业(单位)烟酒类零售额同比增速较上年回落18.8个百分点,一些经营高档烟酒的企业销售额出现较大下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年,四川省经济结构调整步伐加快,经济增速呈逐季小幅放缓的趋势性回落,上半年GDP增速比一季度回落0.1个百分点,特别是进入三季度后,受暴雨洪灾、企业停产等多种因素影响,部分经济指标回落幅度较大,7月份跌至年内最低点,8月份以后又呈回升势头,但回升幅度不大,全年GDP增速比上半年回落0.1个百分点,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二)、报告期回顾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2013年新开门店7151家,新开门店总面积30,489.67平米。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门店共计1460家。实现营业收入443,704.23万元,比上年增长13.62%,实现净利润15,702.45万元,比上年下降9.49%。另外,实现增值业务营业额达335,461.05万元,比上年增长39.26%,收取服务佣金2,079.39万元,比上年增长43.96%。

公司围绕“商品+服务”的核心竞争理念,本着服务大众方便人民的宗旨,努力提升增值服务质量和增值服务种类。2013年新增艾普宠帮代收费、温江电费代收、华阳燃气代收、火车票代售、电信GGMM卡代售、信用卡自助还款业务、福卡受理、邮政快递收件、顺丰快递派件、苏宁易购自提点、广电收视费充值业务等增值业务。增值业务在为消费者带来便利服务的同时,为公司带来了更大的客流量。@　　报告期内,为完善对成渝高速沿线二、三线城市的门店布局,公司成立了简阳红旗连锁有限公司。简阳红旗的设立,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强大的配送能力,并通过各种业态的门店满足不同消费者不同层次的需求,扩大公司的营业额和盈利,增强公司在便利连锁行业的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确立了互联网发展战略,并尝试发展线上业务。2013年,公司携手腾讯微信打造便利店生活应用平台,联合电商巨头开通支付宝钱包条码支付功能。@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成都红旗食品纸品加工有限公司。该子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公司向便利超市相关行业延伸,扩大利润空间,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商业物业租赁成本、人员费用支出呈上涨趋势不可避免,公司面临运营成本上涨的风险。对此,公司已提前规划,减员增效,并加强绩效考核,注重人效、坪效等指标的提升,合理控制成本。

(三)核心竞争力

1、“商品加服务”的差异化竞争策略,提高客户忠诚度

公司坚持“商品加服务”的差异化竞争策略,有效增强门店聚客能力,提高客户忠诚度。目前公司增值服务种类包括:

自来水费代收、智能电卡充值、燃气费代收、天府通卡充值(次)/消费/售卡、广电收视代收、移动话费代收、电信话费代收、联通话费代收、艾普宠帮费代收、电信GGMM卡代售、飞机票代售、火车票代售、长途汽车票代售、第三方预付卡受理(和信通、资和信、雅商、福卡)、电信翼支付消费、中国邮政收件、顺丰速递派件、苏宁易购自提点、移动积分兑换、川航里程积分兑换、工行积分兑换、拉卡拉业务、交通银行信用卡刷卡优惠等。通过多种增值业务的开展,满足消费者更多地日常生活便利需求,打造公司利润增长的另一个增长点。

2、积极、稳妥的推进互联网战略

随着信息时代的发展,电子商务正成为一种重要的消费方式。公司与微信联手打造便利生活应用平台,实现了会员系统的无缝对接,并且基于LBS(位置服务)的门店查询系统,消费者可实现查找周边最近10家门店的详细信息,商品的选择更加便捷,满足了不同人群的消费需求。同时,公司联合电商巨头开通支付宝钱包条码支付功能,更加多元化满足市民日常生活需求,也进一步阐释“您的好邻居”的便捷内涵。依托于高效的配送管理团队及密集的门店网点,公司与中国邮政、顺丰快递展开战略合作,开通快递代收业务,为公司转型为集零售、电商及多种新业务于一体的商业综合服务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3、高效的供应链条及业务延伸

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产品类别的延伸、公司根据自身的管控、资金能力及便利超市配送的特点,自建物流配送中心。目前,公司拥有西河、簇桥、红光三大物流配送中心以及较为完善的冷链系统,已经实现了大部分商品的仓储与统一配送。通过对原有配送环节的调整,公司已初步具备与电子商务相适应的配送体系。

依托于高效的物流配送及销售网络,公司拥有了红旗面包、红旗快餐等自有品牌商品。新的食品加工项目筹备工作也在顺利进行,这意味着公司已从单纯的商品销售逐渐向上游产业延伸,开始从生产到销售的全产业链条发展,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范围,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营业收入。

4、门店的超强复制能力

公司拥有高效的门店开发管理团队,总部对所有门店进行统一管理。新门店从选址到装修、员工配备、商品配送等每个环节均有相对应部门按照公司标准,进行前期管理。一方面保证了门店开设的进度,另一方面加强了总部对门店的统一管理,同时简化和统一门店日常经营活动,使门店专注于服务,有利于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

5、与时俱进的企业文化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成立之时,就树立了“诚信经商、便民利民”、“服务大众,方便人民”的宗旨,向社会作出了自己的服务承诺,赋予“诚信红旗”品牌内涵。同时,也构建了有企业自身特色的诚信文化。赢得了广大消费者的认可。由于企业诚信建设成绩显著,公司先后被评为“四川最佳诚信企业”、“中国优秀诚信企业”。创新,让红旗连锁由小做大、由弱变强,也是创新伴随着红旗连锁的一路成长。十四年来,红旗连锁一直坚守来源社会、回报社会的理念,并信守承诺,勇担社会责任,始终关注和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累计为社会捐赠达三千余万元(5·12汶川大地震发生后,红旗连锁向灾区捐赠500余万元及大量救灾物资;4.20雅安芦山地震,公司捐赠333万多元,并协助相关部门运送了大量救灾物资)。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充分满足员工的多层次需要,将企业愿景与员工职业生涯紧密结合,根据不同层次员工的特点、能力,提供合适的舞台让其发挥,真正做到“人尽其才,适才而用”;树立了“忠于职责、廉洁奉公、为人正派、胸怀大局”的员工行为准则,培养员工“热情、真诚、团结、敬业”、“红旗为我,我为红旗”的红旗精神,打造了一支优秀的团队,实现了企业和员工的和谐发展,从而形成推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的合力。

长期以来,公司通过加强“企业党建、企业文化建设、信息化建设、网络建设、物流配送建设”五大建设,在企业经营中实实在在地做到了“三个没有”:没有商品积压、没有问题账务、更重要的是没有积压问题。

(四)、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年,是世界经济有望延续缓慢复苏,国内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时期,消费环境的不断改善,新型城镇化的科学有序、积极稳妥地推进,将为消费品市场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和长期的制度保障。但是,2014年消费品市场发展也面临一些因素的制约:一是在当前经济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城乡居民增收压力仍然较大,居民消费预期受到抑制;二是受市场影响,集团消费、高档消费呈现结构性变化;三是生活水平的提高,商品性消费在城镇进入一个相对稳定的发展阶段。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成都为中心向周边经济相对发达的区域扩散的策略,快速抢占优质门店资源,形成较高的市场门槛及议价能力,提升经营业绩,并巩固公司在西部地区便利超市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将以腾讯微信平台、支付宝平台及自主网购平台为依托,积极与国内电商平台对接,稳步推进互联网发展战略。

3、经营计划

2014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用密集型渗透、丰富增值服务的差异化竞争策略,有效增强门店聚客能力,提高客户忠诚度,提升市场竞争力。

2014年,公司计划开设新门店170家。同时,将继续扩大业务范围,探索开发自有品牌,深化O2O网络应用平台、升级信息系统,实现公司规模与效益的持续快速增长。

2014年,公司将不断优化管理结构,积极减员增效,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及相关费用。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的风险

零售业是我国开放最早、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最为激烈的行业之一。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高速发展,国内零售行业进入了快速扩张阶段。一方面,2004年12月之后,我国全面取消了对外资投资国内零售企业的限制,大型外资超市企业如沃尔玛、家乐福等充分发挥其全球采购、信息技术、物流技术和先进管理技术的强大优势,以大型超市的零售业态进入我国市场,加剧了行业竞争的激烈程度,我国连锁超市企业尤其是大型超市受到了较大的冲击。另一方面,国内连锁超市企业凭借其对本土市场的熟悉和政策支持也开始加快扩张的速度。加之电商的迅猛发展,对传统零售业形成了较大的冲击。

公司将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以面向住宅、学校、商务、娱乐等商圈的便利超市零售业态为主,以“便利、放心”为经营特色,经营食品、烟酒、日用百货等商品,并适当向便利超市上游相关行业延伸,同时不断提高增值服务质量,大力拓展增值服务内容。满足便利性的日常生活消费需求,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进一步强化已形成的差异化竞争的领先优势。

(2)运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商业物业租赁成本、人员费用支出呈上涨趋势不可避免,公司面临运营成本上涨的风险。对此,公司已提前规划,减员增效,并加强绩效考核,注重人效、坪效等指标的提升,合理控制成本。

(五)、社会责任

1、尊重、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及晋升空间

1)、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所有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保、医保等福利保障。公司不断完善薪酬体制,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公司激励体质,将员工激励工资与公司业绩挂钩,极大地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

2)、公司注重员工的自我价值的实现与晋升空间。公司成立了培训部,积极开展职工业务培训,提升员工业务技能,为员工的个人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与此同时,业务培训提升了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利于公司规范管理。公司重视职工权利保护,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职工代表、职工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2、致力于保护投资者权益

1)、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披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亦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形。

2)、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邮件、投资者到公司进行实地调研等多种沟通方式,使投资者能真实、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

3)、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2013年3月18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4月10日派发了现金红利43,400,000元。公司2013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2013年9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9月30日派发了现金红利18,600,000元,同时以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3、强化项目防污治理、节能减排

公司努力建设环保型企业,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聘请专业检测单位对食品加工生产项目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监测工作。同时,为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公司成立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对分场照明用灯进行统一替换;对耗能高、使用年限长的车辆进行淘汰;制定空调使用管理规定。身体力行,为节能减排的实现做出了贡献。

4、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注重与供应商、消费者的沟通,成立了消费者投诉热线,切实履行对供货商、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建立了商品索票索证制度及对蔬菜水果的巡检制度,努力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的商品。

5、社会公益事业

十四年来,红旗连锁一直坚守来源社会、回报社会的理念,并信守承诺,勇担社会责任,始终关注和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累计为社会捐赠达三千余万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公司2013年投资1000万设立了成都红旗食品纸品加工有限公司

2.公司2013年投资200万设立了简阳红旗连锁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13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4年4月21日上午10:00点以现场方式在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名,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余海宗、曹麒麟、李泽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计,2013年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总收入443,704.2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8,464.7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02.45万元。

4、审议通过了《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的主要经营目标为:2014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88,198.88万元,比2013年增长10%;实现净利润16,425.29万元,比2013年同期增长4%。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810022号审计报告确认,201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024,474.99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5,651,996.58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897,417.15元,减2013年分配的2012年度分红及2013年半年度分红62,000,000.00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74,269,895.56元。

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公司拟按以下方法实施分配:

1、公司本次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20,8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453,469,895.56元转入下一年度。

2、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注:公司已于2013年半年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8,600,000.00元,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800,000.00元,2013年度共派发现金红利39,400,000.00元,占201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5.09%。

针对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公司联系电话及邮箱公布如下,请各中小股东提出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电话:028-87825762　　邮箱:dshbg@hqls.com.cn

6、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7、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相符。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及保荐人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房屋租赁(以工商登记为准),并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订等事宜,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二、三、四、五、六、九、十项议案。会议时间定在2014年5月23日上午10:00时开始(星期五),召开地点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14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年4月21日13:00点在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现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曹曾俊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秋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3.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2013年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总收入443,704.2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8,464.7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02.45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的主要经营目标为:2014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88,198.88万元,比2013年增长10%;实现净利润16,425.29万元,比2013年同期增长4%。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14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810022号审计报告确认,201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024,474.99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5,651,996.58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897,417.15元,减2013年分配的2012年度分红及2013年半年度分红62,000,000.00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74,269,895.56元。

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公司拟按以下方法实施分配:

1、公司本次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20,8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453,469,895.56元转入下一年度。

2、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公司已于2013年半年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8,600,000.00元,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800,000.00元,2013年度共派发现金红利39,400,000.00元,占201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5.09%。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15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会议为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0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李萍女士、余海宗先生、曹麒麟先生将分别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13年度工作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7、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4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21、22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

邮　编:611731;

传真号码:028-87825530。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罗小玲女士、罗乐女士

联系电话:028-87825762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闭幕之时。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机构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附注1)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14年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7	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8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附注1: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附注2: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机构股东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4年____月____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4-016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94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8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893.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06.6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8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8月31日全部到位,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938,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48,934,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889,066,000.0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56,530,081.93
加:利息收入	28,379,646.86
减:手续费支出	11,556.50
募集资金余额	660,904,008.4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分别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中信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管理制度》以及本公司与开户银行、宏源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时,本公司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宏源证券,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资金余额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6510000010120100403678	24,654,236.05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	78260188000276871	11,269,869.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51001406137051518942	2,502,450.26
中信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7411810182200107131	12,477,452.51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	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合　计		660,904,008.43

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三、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